平利县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文件

平人发[2024]30号

平利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王光满等同志任免职的决定

(2024年8月30日平利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)

平利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,任命:

王光满同志为平利县教育体育局局长;

张文同志为平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;

陈涛同志为平利县水利局局长;

袁英忠同志为平利县应急管理局局长;

邹成林同志为平利县信访局局长。

免去:

吕晖同志平利县教育体育局局长职务;

高峰同志平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;

杨孝军同志平利县水利局局长职务; 陈涛同志平利县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; 王光满同志平利县信访局局长职务。

2024年9月2日

抄报: 县委

主送:县人民政府、县监察委员会、县人民法院、县人民检察院。 抄送:县政协,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,各人民团体,中央和省市驻

平各单位,各镇党委。

平利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年9月2日印发